

巡察公告

按照市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市委专项巡察组从2024年4月上旬至6月下旬，对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党组开展工程招投标领域专项巡察。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及省委实施办法、市委实施意见等有关规定，市委巡察组主要受理反映我市工程招投标领域涉嫌违规违纪违法问题的举报和反映。其他不属于巡察受理范围的信访问题，将按规定转相关单位和部门处理。

巡察期间，市委专项巡察组设以下信访举报渠道：

一、值班电话：18122212691（工作日上班时间受理）。

二、邮政信箱：广州市A105号邮政信箱转市委专项巡察组、
邮政编码510046。

三、互联网电子邮箱：swxcz8@gz.gov.cn。

四、“广州扫码巡”信访举报平台。



中共广州市委专项巡察组

(代章)

2024年4月11日